

中華民國 115 年度



臺南市勞動安全基金附屬單位預算

(非營業部分)

臺南市勞動安全基金

目 次

中 華 民 國 115 年 度

甲、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1
乙、預算主要表	
1. 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绌預	3
2. 現金流量預計表	4
丙、預算明細表	
1. 基金來源明細表	5
2. 基金用途明細表	6
丁、預算附表	
單位(或計畫)成本分析表	7
戊、預算參考表	
1. 5年來主要業務計畫分析表	9
2. 各項費用彙計表	10
己、附錄	
預計平衡表	11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臺南市政府勞工局
臺南市勞動安全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5 年度

壹、基金概況

一、設立宗旨及願景：

設立宗旨：為保障本市勞工權益，增進勞工福祉，補助勞資爭議訴訟費、訴訟期間生活費、重大勞資爭議案件特別補助金及其他勞工權益及重大職業災害之相關補助費用。

願 景：保障勞工權益，增進勞工福祉，落實職災家庭照顧及保障。

二、施政重點

- (一)補助勞工因雇主之不當解雇案件所需之訴訟費用及訴訟期間之生活費用。
- (二)補助勞工因前款以外之其他勞資爭議案件所需之訴訟費用。
- (三)辦理其他有關勞工權益及重大職業災害之相關補助及費用。

三、組織概況

- (一)依據臺南市勞動安全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七條之二規定訂定之。
- (二)本基金設置管理會，置委員九人、執行秘書一人、幹事三人至五人，每年召開二次會議。

四、基金歸類及屬性

本基金係預算法第 4 條第 1 項第 2 款規定，特定收入來源，供特殊用途之特別收入基金，並編製附屬單位預算。

貳、業務計畫

一、基金來源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別	本年度預算數	實施內容
徵收及依法分配收入	23,350	罰鍰收入提撥
財產收入	3,500	銀行存款利息

二、基金用途

單位：新臺幣千元

業務計畫	本年度預算數	實施內容
保障勞工權益	23,036	<p>1.訴訟費用：勞工因勞資爭議事件提起民事訴訟之律師撰狀費、各審之裁判費、強制執行之執行費及律師費。</p> <p>2.訴訟期間生活費用：指勞資爭議訴訟標的為確認僱傭關係存在或請求回復工作權，勞工於該訴訟期間無工作收入或其他同性質補助者之法定基本工資百分之六十補助。</p> <p>3.重大勞資爭議案件特別補助金：勞資爭議案件勞工人數達三十人以上，資方不出面解決經勞資爭議調解不成立且勞方未領取工資、資遣費</p>

臺南市政府勞工局
臺南市勞動安全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5 年度

		(退休金)及失業給付或其他特殊情形經審查小組認定者。 4.其他有關勞工權益及重大職業災害之相關補助費用。
--	--	---

叁、預算概要

一、基金來源及用途之預計

- (一) 本年度基金來源 2,685 萬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2,250 萬 5 千元，增加 434 萬 5 千元，約 19.31%，主要係因徵收及依法分配收入納入職業安全衛生法所致。
- (二) 本年度基金用途 2,303 萬 6 千元，與上年度預算數 2,203 萬 6 千元，增加 100 萬元，約 4.54%，係因為保障勞工權益增加補助訴訟相關費用之預算。

二、基金餘绌之預計

本年度基金來源及用途相抵後，賸餘 381 萬 4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46 萬 9 千元，增加 334 萬 5 千元，約 713.22%，備供以後年度財源。

肆、以前年度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一、前(113)年度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業務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保障勞工權益	辦理勞資爭議訴訟相關費用、其他勞工權益及重大職業災害之相關補助費用，增進勞工福祉，減輕勞工負擔。	113 年度補助費用決算數 2,222 萬 9 千元，較預算數 2,098 萬元，增加 124 萬 9 千元，約 5.95%，係因職業災害慰問金及補助勞資爭議訴訟相關費用實際申請案件較預計增加所致。

二、上年度已過期間(11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業務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保障勞工權益	辦理勞資爭議訴訟相關費用、其他勞工權益及重大職業災害之相關補助費用，增進勞工福祉，減輕勞工負擔。	截至 6 月 30 日止，補助費用實際數 978 萬 2,986 元，較預算分配數 1,400 萬元，減少 421 萬 7,014 元，約 30.12%，係因職業災害慰問金及勞資爭議訴訟相關補助等支出，依據實際申請予以核定補助所致。

伍、其他：

納入市庫集中支付說明：

本基金預計本年底現金為 3 億 5,109 萬 1 千元，其中 4,020 萬 9 千元，配合政策納入市庫集中支付，其減少之利息收入，低於市庫舉債之成本，有助於提升政府整體財務效益。

預算主要表

臺南市政府勞工局
臺南市勞動安全基金

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紓預計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項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比較增減(-)
26,749	基金來源	26,850	22,505	4,345
24,203	徵收及依法分配收入	23,350	20,000	3,350
24,203	徵收收入	23,350	20,000	3,350
24,203	違規罰款收入	23,350	20,000	3,350
2,539	財產收入	3,500	2,505	995
2,539	利息收入	3,500	2,505	995
8	其他收入	-	-	-
8	雜項收入	-	-	-
22,305	基金用途	23,036	22,036	1,000
22,305	保障勞工權益	23,036	22,036	1,000
4,444	本期賸餘(短紓)	3,814	469	3,345
343,863	期初基金餘額	348,777	344,957	3,820
-	解繳公庫	-	-	-
348,308	期末基金餘額	352,591	345,426	7,165

註：百分比及前年度決算數細數之和與總數或略有出入，係四捨五入關係。以下各表同。

臺南市政府勞工局
臺南市勞動安全基金

現金流量預計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預 算 數	說 明
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賸餘（短绌）	3,814	
調整非現金項目	-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3,814	
其他活動之現金流量		
減少短期投資及短期貸墊款	-	
減少投資、長期應收款項、貸墊款及準備金	-	
減少其他資產	-	
增加短期債務及其他負債	-	
其他項目之現金流入	-	
增加短期投資及短期貸墊款	-	
增加投資、長期應收款項、貸墊款及準備金	-	
增加其他資產	-	
減少短期債務及其他負債	-	
其他項目之現金流出	-	
其他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淨減）	3,81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347,277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351,091	

預算明細表

臺南市政府勞工局
臺南市勞動安全基金

基金來源明細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業務項目	單 位	預 算 數			說 明
		數 量 (業務量)	利(費)率	金 額	
徵收及依法分配收入				23,350	
徵收收入		-		23,350	依據「臺南市勞動安全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4條第3款規定提撥(預估115年度罰鍰收入46,700,000*50%)
違規罰款收入		-		23,350	
財產收入				3,500	
利息收入		-		3,500	定期存款及活期存款利息(以定存300,000,000元*1.01%及活存46,000,000*0.825%估列)
總 計				26,850	

臺南市政府勞工局
臺南市勞動安全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 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22,305	保障勞工權益	23,036	22,036	
22,305	勞動安全計畫	23,036	22,036	
51	服務費用	56	56	
27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30	30	
27	印刷及裝訂費	30	30	預、決算書表及各項相關表件印製
8	一般服務費	6	6	
8	佣金、匯費、經理費 及手續費	6	6	職災慰問金與訴訟補助電匯手續費
16	專業服務費	20	20	
16	講課鐘點、稿費、出 席審查及查詢費	20	20	勞動安全基金管理會委員出席費
22,229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 、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 費	22,980	21,980	
22,229	捐助、補助與獎助	22,980	21,980	
22,229	捐助個人	22,980	21,980	1.補助勞工訴訟之律師撰狀費 2.補助勞工訴訟裁判費及強制執行費 3.補助勞資爭議勞工訴訟聘請律師費 用 4.補助勞工訴訟期間生活費(每月基 本工資百分之六十) 5.補助勞工發生重大勞資爭議案件補 助金 6.補助勞工發生職業災害死亡、失能 或受傷住院慰問金 7.補助其他勞工權益等相關經費
25	其他	-	-	
25	其他支出	-	-	
25	其他	-	-	
22,305	總計	23,036	22,036	

預算附表

臺南市政府勞工局
臺南市勞動安全基金

單位(或計畫)成本分析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計畫別	單位	單位成本(元) 或平均利(費)率	數量	預算數	說明
保障勞工權益		-	-	23,036	
勞動安全計畫		-	-	23,036	
合計		-	-	23,036	

預算參考表

臺南市政府勞工局
臺南市勞動安全基金

5年來主要業務計畫分析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 度 及 項 目	單位	數量	單位成本(元)或 平均利(費)率	預(決)算數	說 明
本年度預算數					
保障勞工權益	元	-	-	22,980	補助勞工經費
上年度預算數					
保障勞工權益	元	-	-	21,980	
前年度決算數					
保障勞工權益	元	-	-	22,229	
112年度決算數					
保障勞工權益	元	-	-	21,661	
111年度決算數					
保障勞工權益	元	-	-	21,937	

臺南市政府勞工局
臺南市勞動安全基金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合計	保障勞工權益
51	56	服務費用	56	56
27	30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30	30
27	30	印刷及裝訂費	30	30
8	6	一般服務費	6	6
8	6	佣金、匯費、經理費及手續費	6	6
16	20	專業服務費	20	20
16	20	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	20	20
22,229	21,98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22,980	22,980
22,229	21,980	捐助、補助與獎助	22,980	22,980
22,229	21,980	捐助個人	22,980	22,980
25	-	其他	-	-
25	-	其他支出	-	-
25	-	其他	-	-
22,305	22,036	合 計	23,036	23,036

附錄

臺南市政府勞工局
臺南市勞動安全基金

預計平衡表

中華民國115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113年12月31日 實 際 數	科 目	115年12月31日 預 計 數	114年12月31日 預 計 數	比較增減
348,456	資產	352,591	348,777	3,814
348,456	流動資產	352,591	348,777	3,814
345,405	現金	351,091	347,277	3,814
3,052	應收款項	1,500	1,500	-
-	預付款項	-	-	-
-	短期貸墊款	-	-	-
-	其他資產	-	-	-
-	什項資產	-	-	-
348,456	資產總額	352,591	348,777	3,814
149	負債	-	-	-
149	流動負債	-	-	-
149	應付款項	-	-	-
-	其他負債	-	-	-
-	什項負債	-	-	-
348,308	基金餘額	352,591	348,777	3,814
348,308	基金餘額	352,591	348,777	3,814
348,308	基金餘額	352,591	348,777	3,814
348,456	負債及基金餘額合計	352,591	348,777	3,814

